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畢天慶先生 (主席)
畢天富先生 (副主席)
梁暢先生 (董事總經理)
梁權先生
畢天雄先生
梁嘉樂先生
司徒健如先生

非執行董事

區樂耀先生
葛根祥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區樂耀先生
葛根祥先生

公司秘書

謝家義先生 AHKSA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觀塘道436-446號
觀塘工業中心
第4座1樓H4室

主要往來銀行

海外信託銀行
香港
九龍
觀塘
裕民坊59-61號

法律顧問

蕭智林、溫嘉旋、梁達堅律師行
香港
德輔道中77號
恒生銀行大廈15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15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4樓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提呈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二零二零年年報。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政業績概要如下：

- 營業額約為494,000,000港元，下降約2.9%
- 除稅前溢利約為34,000,000港元，下降約58.3%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之純利約為27,000,000港元，下降約60.6%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9港仙，下降約65.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前送交位於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之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主要從事製造生產線、生產設備及電子消費產品業務，主要市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回顧年度內，由於受「911」事件及全球經濟放緩等多種外部因素影響，國內電子行業發展受到衝擊，許多電子行業的企業投資力度不夠，不放膽投資以求加大發展，使得電子機械設備需求下降，從而影響本集團生產線及生產設備的銷售數量。至於電子消費品方面，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建立新的廠房，以加強生產能力，但由於經濟不景氣導致電子消費品的需求降低，集團遂改變這一方面的市場策略，調低售價，加強銷售渠道，藉此機會增加銷售量及佔據市場。

主席報告書

面對目前電子行業發展整體狀況不景氣，國內國際環境的變化，同行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集團已進行多方面運作及調整，包括開發新產品、提升技術、控制生產費用、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加強銷售渠道、繼續引進優秀人才及精減人員等等。經過數月的努力，成效初見，按現時發展情況，本集團有信心會順利走出二零零一年的局面，維持公司業績增長。

自二零零一年開始，為提高集團產品在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在銷售系統中經過一次大的調整和革新。以產品戰略為主導，細分市場，有針對性地滿足客戶的個性化需求，建立項目專案責任制，將產品分類：（例：SMT專案、日東標準機專案、線體非標系統專案、台灣客戶專案等）。制訂銷售人員培訓計劃和相應的激勵制度，提高銷售員能力及積極性。同時，將售後服務與市場客戶掛鈎的系統管理，使客戶滿意度提高。使集團繼續保持電子機械設備領先地位，搶佔更多市場。

回顧年度內，公司立足於技術創新，以保證自己的競爭優勢。除了無鉛焊接產品外，在高速高精設備方面作為另一個重點發展方向，成功開發全視覺錫膏印刷機等具有世界水準的高科技產品。

展望

二零零二年的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經濟開始慢慢復蘇。二零零二年本集團繼續執行「拓展市場，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措施計劃，通過開發新產品，提高質量，加大營銷力度，鞏固現有市場，開拓潛在市場，提高集團產品的市場佔有率。通過科學化管理，進一步減少資源消耗，降低成本，以提高各項業務的經營效率。公司更不遺餘力繼續朝著高科技方向發展，積極爭取更大市場份額。

中國加入世貿後，中國的電子行業亦開始逐步轉型。從以前的低廉勞工密集式加工中心轉為生產科技性的行業，當中需要大量精密度的設備來配合發展。面對轉變，本集團將採取一系列的新措施，以配合需求，加快本集團的發展步伐。

主席報告書

控制費用，降低成本，提高效率

面對市場激烈競爭，集團已把控制費用、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列為重要任務之一，優化各個環節流程，加強環節管理、降低成本，提高附加值、增加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繼續引入優秀人才

隨著集團產品技術開發日益發展，公司積極選拔引進企業管理人才和增加專門從事設計和開發的科技人員，加快形成適應本集團的人才團隊，集團更要求職員工的能力和素質要配合公司的發展速度，使公司人才機制形成一種良好的競爭循環，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

為實現高科技的發展目標，本集團建立了由博士、碩士等高素質人才組成的研發力量，同時與國內多所著名大學、研究所以及國外的高科技公司建立合作伙伴關係，確保跟貼世界步伐及利用世界最新的技術發展成果。

開發新產品

本集團將加強開發新產品和提高產品的精密度及多功能化，及將本集團之核心技術、高精密製造系統、高品質保證系統以及良好的客戶關係作為最主要的競爭優勢，不斷地強化，以取得市場的領先地位。

除此之外，本集團將加強銷售管理，積極找尋新合作機會。走多元化之設備發展，提高集團產品市場佔有率。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董事及員工於過去多年所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支持衷心致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畢天慶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53,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36,000,000港元），主要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約4,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存貨約58,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0港元），以及應收貿易賬款約81,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57,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99,000,000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下降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3。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總資產約415,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37,000,000港元）及總負債約165,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2,000,000港元）。負債比率（根據長期負債與股本之百分比計算）為2%（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0.05%）。

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浮息銀行借貸約為20,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9,000,000港元），全部均以港元定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全部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i)本集團若干位於香港之租約土地及樓宇與投資物業之第一法定抵押；(ii)一間關連公司位於香港之物業之第二法定抵押；及(iii)一位董事位於香港之一項物業之第三法定抵押。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及購買為以港元及人民幣定值，而鑑於港元及人民幣利率維持穩定，董事認為本集團毋須承受重大外匯波動風險。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票據作為對沖用途，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對沖票據尚未償還。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68,000,000港元，當中約14,000,000港元為以人民幣定值，而餘額大部分為以港元定值。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發售新股所得款項之應用

於本公司在二零零零年十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時，78,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以每股1.18港元之價格發行。成功發行新股所籌得款項淨額約81,006,000港元（已扣除有關開支）。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得款項已全數用作以下用途：

- 約8,500,000港元用分別與Samsung Techwin及與Samjung Tech Co., Ltd.聯合開發之項目；
- 約15,000,000港元用於增強本集團之產品研究及開發能力；
- 約10,000,000港元用作開發及推介無鉛焊接及非ODS溶劑式之全新生產設備；
- 約6,500,000港元用作開發及推介新電子及數碼消費品；
- 約22,000,000港元用作擴充本集團生產設施；及
- 約19,000,000港元用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3,800名全職僱員，其中約3,750人駐於中國，而約50人則駐於香港辦事處。

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發放酬金予其僱員。於中國，本集團根據現行勞工法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花紅。於香港，本集團提供退休金計劃及工作表現花紅等員工福利。

五年財務概要

根據下文附註編制之本集團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494,466	509,120	402,627	244,738	185,628
除稅前溢利	33,770	81,045	63,763	30,353	18,233
稅項	(6,718)	(12,329)	(9,875)	(4,336)	(2,057)
股東應佔 日常業務純利	27,052	68,716	53,888	26,017	16,176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資產總值	414,700	337,320	187,033	108,691	79,674
負債總值	(164,892)	(101,812)	(86,834)	(54,337)	(55,320)
資產淨值	249,808	235,508	100,199	54,354	24,354

附註：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於一九九八年、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數據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售股章程。本概要是依據現已組成為本集團的各公司財務報表，並假設本集團的現行架構在該等財政年度已一直存在而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業績及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數據摘錄自本年報第24及26頁的財務報表。

由於更改有關擬派末期股息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具追溯力，故已調整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總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畢天慶先生，現年46歲，為本集團主席。彼於一九八七年創立本集團，負責整體策略性計劃及擬訂本集團之企業政策。畢先生在電子業積逾二十年經驗。彼為畢天富先生和畢天雄先生之兄弟。

畢天富先生，現年44歲，為本集團副主席。畢先生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並管理本集團在中國北京之分公司。彼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業有逾十五年經驗。彼為畢天慶先生及畢天雄先生之胞弟。

梁暢先生，現年41歲，為本集團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和香港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梁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業積逾十五年經驗。彼為梁權先生之胞弟。

畢天雄先生，現年50歲，為本集團總經理，負責Pro-Tech Industries Corp.之財政及會計事務。彼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加盟本集團，在財務會計界有逾四年經驗。畢先生是畢天雄先生和畢天富先生之胞兄。

梁權先生，現年45歲，為本集團市場推廣總監兼行政總裁，負責研發生產線設備。彼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在機械工程界積逾十年經驗。梁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彼為梁暢先生之胞兄。

梁嘉樂先生，現年41歲，為本集團總經理，負責Pro-Tech Industries Corp.之研發。梁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加盟本集團，在電機工程方面有逾十三年經驗。

司徒健如先生，現年40歲，為本集團總經理，負責Pro-Tech Industries Corp.之生產及管理。司徒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加盟本集團，在電子業有逾二十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

非執行董事

區樂耀先生，現年57歲，為註冊投資顧問，並於證券業擁有豐富經驗。彼亦為Realink Securities Limited、China Point Stock Brokers Limited及I & P Securities Limited之董事、Dao Heng Securities Limited之顧問及數家在聯交所上市之公眾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先生為一九九八年立法會金融服務分組選舉之選舉委員會成員之一。此外，彼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間擔任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副主席，並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間出任聯交所理事。

葛根祥先生，現年55歲，為Prosticks.com Limited主席。彼擁有逾三十年財務、金融及銀行業經驗。葛先生為Chartered Institute of Bankers資深會員，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數家在聯交所上市之公眾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葛先生為香港大學經濟及財務學會顧問委員會成員，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間出任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

高級管理層

謝家義先生，現年38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之財務及秘書事務。謝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一九九九年加入本公司前，彼於會計方面積逾十年經驗。

小田中練輔先生，現年46歲，為Suneast Electronics Development (Shenzhen) Co., Ltd.銷售工程經理，負責生產線及生產設備之研究及開發。小田中練輔先生持有日本Sendia東北學院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業生產線之設計及安裝方面有逾二十年經驗。

陳洁欣先生，現年33歲，為本集團工程部主管，負責生產線之設計及安裝。陳先生持有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飛機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力工程方面有逾十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簡介

李忠鎖先生，現年32歲，為本集團工程部總工程師，負責電子生產設備和輸送帶系列之設計及開發。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在電子及電力工程方面有逾五年經驗。

吳源金先生，現年32歲，為日東深圳之機械工程師，負責向本集團生產隊伍提供培訓。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在機械及電子工程方面有逾十年經驗。

劉大發先生，現年32歲，生產設備生產部主管，負責監督本集團生產。劉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在廠房自動化方面積逾十年經驗。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萬豪酒店三樓5號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2. 選舉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並處置本公司股本中之新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授權董事可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終止後行使此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依據(a)段之批准予以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惟(i)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或(ii)依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或現行採納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行政人員及／或僱員及／或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或配發股份或權利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類似安排；或(iii)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規定配發股份以代替股份之全部或部份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或(iv)任何因行使根據任何現存本公司認股權證條款賦予之轉換及認購權利或本公司任何現存證券所賦予之認購或轉換本公司股份權利而配發者除外)，而根據本決議案(a)段所述授權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期至下列三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依照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之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

「配售新股」乃指董事於指定之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發售本公司股份、或要約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賦予持有人可認購股份權利之證券(惟董事有權在必須或權宜之情況下就零碎股權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法律限制或責任或適用於本公司之司法權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另作安排)。」

B.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限制下，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上市並經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身之股份，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之規定；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依據上文(a)段之批准獲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文(a)段所述授權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期至下列三項之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依照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之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

C. 「動議在上述第4A及4B項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情況下，本公司依據董事會按上文第4B項決議案所述，授予董事權力購回之本公司股本之面值總額，可計入董事依據上文第4A項決議案可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地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內，惟本公司購回之股本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謝家義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該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在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辦事處的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436-446號觀塘工業中心第4座1樓H4座，方為有效。
2.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年內，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概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及客戶地區劃分之經營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24至64頁。

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發股息。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資金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資金用途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頁。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經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董事會報告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年內之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股本變動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規定計算，本公司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之儲備約為115,566,000港元。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結餘為50,006,000港元，並可以悉數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之25%，而對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所佔比重則為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之10%。

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佔本集團採購總額35%，而向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所佔比重則為本集團本年度採購總額之16%。

據董事會所深知，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任何股東於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畢天慶先生 (主席)
畢天富先生 (副主席)
畢天雄先生
梁暢先生
梁權先生
梁嘉樂先生
司徒健如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樂耀先生
葛根祥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及88條規定，畢天雄先生及梁權先生將輪值告退，惟合資格並願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載於年報第9至11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將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

除上述者外，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合約權益

年內，概無董事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實際權益。

董事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之股本中擁有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畢天慶先生	公司	157,575,600	50.50
畢天富先生	公司	157,575,600	50.50
梁暢先生	公司	157,575,600	50.50
梁權先生	公司	157,575,600	50.50

157,575,600股由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Mind Seekers」)持有。Mind Seeker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畢天慶先生、畢天富先生、梁暢先生及梁權先生分別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50%、20%、20%及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須記錄於按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保存之登記冊內，或按照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標題為「董事之股本權益」及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推行購股權計劃（「本計劃」）作為給予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及回報。本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本計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及，除非被取銷或作出修訂，本計劃將有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八日止。

根據本計劃，現行准予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數量最多應為，於行使購股權後相當於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值之10%（不包括因行使依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計劃未有授出任何購股權。本計劃可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根據本計劃可發行股份總數之25%。

承授人可於獲授出購股權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及無須支付任何代價。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在授出購股權時釐定及應不超過10年，由授出日起計。行使權利於行使期最後一日屆滿。

每份購股權之認購價將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相當於授出購股權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80%，或本公司股份面值，取兩者之較高者。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續)

聯交所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公佈，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購股權計劃作出修訂，並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為遵守上市規則之修訂及聯交所之公佈，董事會認為終止本公司之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一份新購股權計劃對本公司有利。董事亦考慮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徵求批准通過採納上述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本公司之現有計劃。召開有關股東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在採納建議中新購股權計劃前，本公司將根據現有計劃不時授出購股權，惟有關授予對新計劃將不構成影響。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而須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記錄於權益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Mind Seekers	157,575,600	50.50

以上持股資料亦列於「董事之股本權益」一節內。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會所知，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外，並無任何人士因直接或間接持有10%或以上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而須依照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予以記錄。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發售新股。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應用守則」)，根據應用守則第7段要求，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而並無指定任期之非執行董事除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應用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以供覆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有關續聘該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畢天慶

香港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核數師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致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各股東

吾等已完成審核載於第24至64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為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選擇及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意見之基礎

吾等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狀況，以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吾等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吾等認為必須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吾等能獲得充份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吾等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吾等相信，吾等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上述財務報表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適當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494,466	509,120
銷售成本		(380,644)	(372,571)
毛利		113,822	136,549
其他收入		3,480	3,15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940)	(18,3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41,319)	(36,815)
其他營運開支		(18,687)	(2,256)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6	35,356	82,264
財務費用	9	(1,586)	(1,219)
稅前溢利		33,770	81,045
稅項	10	(6,718)	(12,329)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11	27,052	68,716
股息			
特別股息	12	—	16,000
中期股息		—	3,120
擬派末期股息		—	12,480
		—	31,600
每股盈利	13		
— 基本		8.67港仙	25.40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確認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折算海外實體財務報表時之滙兌差額	24	(144)	(23)
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虧絀)	24	(128)	4,730
於綜合損益表未確認之收益／(虧損)淨額		(272)	4,707
股東應佔本年度純利		27,052	68,716
確認損益總額		26,780	73,423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	200,842	100,696
其他按金		3,568	2,040
		204,410	102,736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7,837	49,669
應收賬款	17	80,580	78,3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44	4,579
有抵押銀行存款		—	5,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329	97,028
		210,290	234,5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8	68,101	37,94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7,624	27,801
計息銀行借款	19	19,927	9,274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21	5,311	393
應付稅項		24,686	20,991
應付董事款項		1,226	2,182
		156,875	98,590
流動資產淨值		53,415	135,9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7,825	238,730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21	4,919	124
遞延稅項	22	3,098	3,098
		8,017	3,222
		249,808	235,508

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重列)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3	31,200	31,200
儲備	24	218,608	191,828
擬派末期股息	12	—	12,480
		<hr/> 249,808 <hr/>	<hr/> 235,508 <hr/>

畢天慶
董事

梁暢
董事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5(a)	81,858	62,886
投資回報與融資費用			
已收利息		2,297	2,545
已付利息		(1,398)	(847)
融資租約租金款項之利息部份		(188)	(372)
已付股息		(12,480)	(3,120)
投資回報與融資費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11,769)	(1,794)
稅項			
已付香港利得稅		(3,023)	(4,208)
投資業務			
購入固定資產		(106,343)	(23,333)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33	195
應付董事款項減少		(956)	(15,656)
有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5,000	(3,592)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02,266)	(42,386)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5,200)	14,498
融資活動	25(b)		
新造銀行貸款		14,950	4,673
償還銀行貸款		(4,673)	(935)
償還有關連人士之貸款		—	(12,617)
融資租約租金款項之資本部份		(4,008)	(1,050)
發行股本所得款項		—	92,040
股份發行開支		—	(11,03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6,269	71,07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		(28,931)	85,5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	(28,931)	85,575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2,427	6,8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4)	(23)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3,352	92,42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329	97,028
銀行透支	(4,977)	(1,704)
期滿日不足三個月之信託收據貸款	—	(2,897)
	63,352	92,427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5	164,073	152,372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203	57,211
流動負債			
應付及其他賬款		504	200
流動資產淨值		32,699	57,011
		196,772	209,383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3	31,200	31,200
儲備	24	165,572	165,703
擬派末期股息	12	—	12,480
		196,772	209,383

畢天慶
董事

梁暢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六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根據一項為整頓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重組乃藉着本公司購入i-Syste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i-System」）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完成，作為向i-System前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之代價及交換條件。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

- 設計及製造生產線及生產設備
- 經銷品牌生產設備
- 設計及製造消費品
- 提供加工分包服務

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

2. 新頒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以下乃就本年度財務報表而言首次生效之新頒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及有關詮釋：

-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 「結算日後事項」
-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 「租賃」
- 會計實務準則第18號（經修訂）： 「收入」
-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 「分類申報」
-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 「無形資產」
-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 「業務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 新頒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續)

-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 「資產減值」
-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 「綜合財務報表及投資附屬公司之會計方法」
- 詮釋第12項： 「企業合併－原已入賬之公平值及商譽之其後調整」
- 詮釋第13項： 「商譽－有關先前計入儲備之商譽／負商譽之持續規定」

上述會計實務準則訂明了新的會計衡量及披露手法，採用該等會計實務準則及對財務報表有較重大影響的詮釋，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中所披露之數額之影響概括如下：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訂明結算日後發生須調整財務報表或只需披露而無需調整財務報表之事件。其對財務報表之主要影響為，於結算日後方始宣派及批准之擬派末期股息，將不再確認為結算日之負債，而會於資產負債表之資本及儲備部分另起一行，作為留存盈利予以披露。因採納此項新會計實務準則須作出往年調整，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2。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訂明融資及營業租約之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方法基準，及就此所需作出之披露規定。此項經修訂準則按照會計實務準則規定對以往之會計衡量處理方法(可作追溯性或前瞻性處理)作出若干修正。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規定對以往紀錄於財務報表之數額並無重大影響，故無須作出往年調整。此條項下披露方法之變動導致融資租賃及營業租約之詳細披露資料須有變，詳見財務報表附註21及2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 新頒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續)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訂明分類申報財務資料所應用之原則。該準則要求管理層作出評估，決定本集團之主要風險或回報是基於業務分類，還是基於地域分類，並將其中一種定為主要分類資料申報方式，另一種定為次要分類資料申報方式。該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在於需加入重大額外分類資料申報披露內容，詳見財務報表附註4。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訂明資產減值之確認及量度條件。該準則乃是用於將來賬目，故對往年財務報表已申報之之金額概不構成影響。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有關投資物業與租賃土地及樓宇定期作出重新估值之部份除外，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年內已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已分別自彼等之收購日期起或至出售日期止綜合於本集團之業績。本集團內公司之間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時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因本集團已如上文所述完成集團重組，故因以比較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會計合併基準編製。按此基準，在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及完成重組收購日期前，本公司一直被視為其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因此，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或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較短者為準)起計之業績及現金流量，當如本集團結構在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整個年度已一直存在。

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較能公平地呈報本集團整體之業績、狀況及現金流量。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本集團極可能取得經濟利益及能可靠地計算有關收益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就貨品銷售而論，於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均轉歸予買方，而本集團並無保留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或已售貨品之有效控制權；
- 於提供加工分包服務時，倘所產生收益及成本能可靠地計算，則按合約完成階段計算合約完成階段乃參考合約之特定階段實際完成而定。履行中合約之可預見虧損於查明時全數確認；
- 租金收入，在租約年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計算；及
- 利息收入就未償還本金以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進行評估，以決定是否有任何顯示任何資產出現減值，或有任何顯示往年度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有任何該等顯示存在，該資產之可收回值須予以評估。資產之可收回值定為資產之使用價值與其銷售淨值之較高者。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面值超出其可收回值時予以確認。減值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在損益賬內扣除，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為其賬面值時，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僅於資產之估計可收回值出現變動時，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方予以撥回，然而，倘往年度該資產並無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則撥回金額不得超過資產扣除任何折舊之賬面值。

撥回之減值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賬內，惟當該資產以重估值為其賬面值時，減值虧損則按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除投資物業及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或估值減去累計折舊和資產減值入賬。一項資產之原值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資產達致原訂用途所需操作狀況及位置所產生之直接應計成本。在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引致之支出(如修理及保養費用)通常於引致上述產生之期間內自損益賬扣除。在清楚顯示有關支出可能導致固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增加之情況下，支出撥充資本，作為固定資產之額外成本。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固定資產及折舊 (續)

投資物業以外之固定資產價值之變動均作為資產重估儲備之變動處理。倘該儲備之總額按個別資產基準不足以抵銷虧絀，則於損益賬中扣除超逾儲備之虧絀數額。任何其後之重估儲備均計入損益賬內，惟以之前扣除之虧絀為限。出售一項重估資產時，資產重估儲備中有關先前估價之已變現部份會作為一項儲備變動而撥入保留盈利。

固定資產之折舊乃於其估計可用年限內撇銷個別資產之成本或估值。除以直線法基準計算折舊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外，所有固定資產乃按遞減結餘基準予以折舊，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	按租約年期
樓宇	2%至4.5%
機器及設備	9%至25%
傢俬、裝置及租賃物業裝修	18%至25%
汽車	25%

出售或廢棄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之差額，於損益賬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之大廈，以成本值列賬，且並未計算折舊。成本值包括建築之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重新歸類，撥入適當之固定資產項目。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有關建築工程及發展經已完成，並因其投資潛力而擬長期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權益，任何租金收入乃按公平原則磋商。投資物業並無折舊，並按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所進行之專業估值所計算之公開市場價值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價值之變動均作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變動處理。倘該儲備之總額按組合基準不足以抵銷虧絀，則於損益賬中扣除超逾儲備之虧絀數額。任何其後之重估儲備均計入損益賬內，惟以之前扣除之虧絀為限。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時，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有關先前估值之已變現部份會撥入損益表中。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地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業務得益之公司。

本公司在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按先入先出法基準計算，倘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之製造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預期完成及售出所需之成本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稅務及財務申報確認收益及開支所出現之重大時差，根據在可預見將來可能出現之負債作出準備。遞延稅項資產應在毫無疑問及能加以肯定之情況下方會列賬。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關連各方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經營決策有重大影響力，便被視為關連各方。倘共同受某一來源控制或重大影響，則此等人士亦被視為關連各方。關連人士可屬個人或公司實體。

租約資產

在租約中，凡將資產之法定所有權以外之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歸予本集團者，均列為融資租約。在訂立融資租約之初，租約資產之成本值按最低租賃付款額之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有關債項(不包括利息支出)入賬，以反映購置資產及融資費用。根據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列為固定資產，並於資產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之較短期間內攤銷折舊。有關租賃之財務費用會計入損益賬，從而按租約期計算固定之費用。

倘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乃由出租人承擔，其有關租約則列為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出租人，經營租約項下之本集團出租資產應計入非流動資產及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則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內。如本集團為承租人，該等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內。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若干合資格參與指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退休計劃」)之僱員管理該退休計劃。退休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供款乃按僱員之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退休計劃細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賬內扣除。退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以一獨立管理基金分開持有。根據退休計劃之細則，除本集團之僱主之自願供款外，僱主供款於繳入退休計劃時可由僱員悉數提取。當僱員可悉數提取供款前離職時，須將本集團僱主之自願供款退還予本集團。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政府之相關規例，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參與一項由當地社會保障局管理之退休基金計劃。該計劃之供款乃按合資格僱員之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計劃細則於應付時在損益賬內扣除。本集團須負責就中國退休基金計劃繳付所需之持續供款。

研究及開發費用

所有研究費用在產生時計入損益賬。

開發新產品計劃所產生之支出只會在下列情況下資本化及作遞延處理：計劃予以清晰界定；支出可分列名目及以可靠之方式予以量度；在合理情況下肯定計劃技術上是可行的以及產品具商業價值。不符合此等標準之開發產品支出在產生時作為開支勾銷。

遞延開發費用乃按直線基準在預期帶來相關之經濟利益及一般不超出五年(由產品作商業生產之日期起計)之期間予以攤銷。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一般具備30至90日信貸期)乃發票原值減未能收取數額之撥備予以確認及列賬。倘不可能收回全數時將估計呆賬額。壞賬則於產生時予以撇銷。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於資產負債表之資本及儲備項下重新分類，列作保留溢利之獨立分配，直至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派付該等股息。倘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並予以宣派，則確認為負債入賬。

中期股息由本公司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本公司之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利。故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往年度，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就向股東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結算日後獲宣派及批准之股息)，確認為負債。就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而產生之股息所作之經修訂會計處理方法，引致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須作往年調整，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外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適用之匯率換算入賬。匯兌差額則撥入損益賬處理。

於合併賬目時，以其他貨幣列賬之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按結算日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入賬。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歸入匯兌波動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等同現金項目指短期及高度流通之投資項目（可以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之現金，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減除須於墊款之日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墊款。

4. 分類資料

年內已採用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分類資料以兩種方式呈報：(i)業務分類資料以主要分類資料報告方式呈報；而(ii)地區分類資料則以次要分類資料報告方式呈報。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與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分類及分開管理。本集團每一業務分類代表一個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而各業務分類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取之回報均不同。業務分類詳情概述如下：

- (a) 生產線及生產設備分類包括設計、製造和銷售生產線及生產設備；
- (b) 經銷品牌生產設備分類包括品牌生產設備的貿易及分銷；
- (c) 消費品分類包括設計、製造和銷售消費品；及
- (d) 加工分包服務分類包括提供加工分包服務。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收益及業績乃按客戶所在地計算，而分類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各分類間是參考交易時用以向第三方銷售作為銷售價的當時市場價進行銷售及轉撥。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類有關收益、業績、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生產線及		品牌生產設備		消費品		加工分包服務		對銷		綜合	
	生產設備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售予集團外客戶	245,223	343,624	58,506	89,681	143,867	30,415	46,870	45,400	-	-	494,466	509,120
其他收益-外部	69	65	-	-	-	-	-	-	-	-	69	65
總計	<u>245,292</u>	<u>343,689</u>	<u>58,506</u>	<u>89,681</u>	<u>143,867</u>	<u>30,415</u>	<u>46,870</u>	<u>45,400</u>	<u>-</u>	<u>-</u>	<u>494,535</u>	<u>509,185</u>
分類業績	<u>23,318</u>	<u>56,476</u>	<u>8,682</u>	<u>13,624</u>	<u>(243)</u>	<u>696</u>	<u>1,773</u>	<u>9,099</u>	<u>-</u>	<u>-</u>	<u>33,530</u>	<u>79,895</u>
利息及未分配收入											3,411	3,085
未分配費用											(1,585)	(716)
經營盈利											<u>35,356</u>	<u>82,264</u>
財務費用											<u>(1,586)</u>	<u>(1,219)</u>
除稅前盈利											<u>33,770</u>	<u>81,045</u>
稅項											<u>(6,718)</u>	<u>(12,329)</u>
股東應佔日常 業務純利											<u>27,052</u>	<u>68,716</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續)

本集團	生產線及 生產設備		品牌生產設備		消費品		加工分包服務		對銷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29,515	186,379	56,669	44,954	27,550	10,144	60,778	35,534	-	-	374,512	277,011
未分配資產											35,211	58,605
計入分部												
資產之銀行透支	-	-	-	-	4,977	1,704	-	-	-	-	4,977	1,704
資產總值											414,700	337,320
分類負債	56,406	36,404	21,728	21,948	25,640	10,295	1,951	-	-	-	105,725	68,647
未分配負債											54,190	31,461
計入分部												
資產之銀行透支	-	-	-	-	4,977	1,704	-	-	-	-	4,977	1,704
負債總值											164,892	101,812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7,365	5,664	-	-	2,509	1,172	6,906	5,189	-	-	16,780	12,025
資產開支	84,999	17,163	-	-	9,161	1,285	25,904	5,691	-	-	120,064	24,139
租約土地及樓宇												
重估虧絀	5	-	-	-	-	-	-	-	-	-	5	-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250	-	-	-	-	-	-	-	-	-	250	-
呆賬撥備	3,885	2,256	-	-	-	-	244	-	-	-	4,129	2,256
滯銷存貨撥備	-	4,056	-	-	1,198	1,247	-	-	-	-	1,198	5,303
固定資產註銷虧損	1,975	-	-	-	205	-	570	-	-	-	2,750	-
臨時工廠結構物												
註銷虧損	11,709	-	-	-	-	-	-	-	-	-	11,70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類有關收益、業績、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香港		中國		英國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售予集團外客戶	95,075	100,339	284,694	400,027	91,439	—	23,258	8,754	494,466	509,120
分類業績	9,607	13,191	24,117	66,504	(154)	—	(40)	200	33,530	79,895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83,235	127,061	326,488	208,555	—	—	—	—	409,723	335,616
計入分類資產之 銀行透支	4,977	1,704	—	—	—	—	—	—	4,977	1,704
資產開支	221	965	119,843	23,174	—	—	—	—	120,064	24,139

5.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提供服務發票淨值及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發票之已售貨品發票淨值。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來自下列業務之收益已計作營業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447,596	463,720
提供加工分包服務	46,870	45,400
	494,466	509,12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 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

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所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379,580	366,785
核數師酬金	980	1,771
折舊		
經營租約最低租金	16,780	12,025
土地及樓宇	5,949	747
機器設備	290	—
職工薪金(董事酬金除外—附註7)		
工資及薪金	46,260	37,0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466	173
	46,726	37,212
減：計入研發費用之金額	(1,079)	(3,994)
	45,647	33,218
研發費用	2,789	4,415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250	—
租約土地及樓宇重估虧絀	5	—
滯銷存貨撥備	4,129	2,256
呆賬撥備	1,198	5,303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收益)	(28)	100
固定資產註銷虧損	2,750	—
臨時工廠結構物註銷虧損*	11,709	—
滙兌虧損淨額	502	372
利息收入	(2,297)	(2,545)
租金收入總額及淨額	(84)	(84)

* 指位於中國但本集團並沒有法定所有權的臨時工廠結構物在年內涉及的支出金額。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不具有可用以抵銷未來退休金計劃僱員供款部份的沒有供款(二零零一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7. 董事薪酬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360	—
其他酬金		
執行董事：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3,511	3,073
退休金計劃供款	84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	—
	3,955	3,073

本年內，各董事之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間。

於本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誘金或離職補償。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8. 五位最高受薪僱員

於本年內，五位最高受薪僱員包括4位(二零零一年：5位)董事，而有關彼等薪酬之資料已於上文附註7披露。其餘一名最高受薪非董事僱員(二零零一年：無)之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585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
	<u>597</u>	<u>—</u>

本年內，最高受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間。

於本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位最高受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誘金或離職補償。

9.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1,398	567
其他貸款之利息	—	280
融資租約利息	188	372
	<u>1,586</u>	<u>1,219</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香港	805	3,157
其他地方	5,908	8,575
上年度撥備不足	5	—
遞延 — 附註22	—	597
	<hr/>	<hr/>
本年度稅項開支	6,718	12,329
	<hr/> <hr/>	<hr/> <hr/>

本年內，香港利得稅已按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提撥。於其他地方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計算。

根據中國稅務機關發出之有關批文，本集團一間在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獲豁免首兩個經營獲利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有權於其後三年獲減免有關稅項之50%。該附屬公司適用之標準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33%。

1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淨虧損為131,000港元(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純利15,829,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2. 股息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特別股息	—	16,000
中期股息—無(二零零一年：每股普通股1港仙)	—	3,120
擬派末期股息—無(二零零一年：每股普通股4港仙)	—	12,480
	<u>—</u>	<u>21,600</u>
	<u>—</u>	<u>31,600</u>

在去年，本公司附屬公司Sun East Electronic Equipment Company Limited向集團重組前之當時股東派付之特別股息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本集團於本年度採用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關於「結算日後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為遵守此項會計實務準則之修訂，已作出一項上年度調整，把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12,480,000港元，重新分類和計入資產負債表資金與儲備項下的擬派末期股息儲備帳目，而非像於上年度結算日被確認為經常負債。調整後，本集團和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負債及儲備分別減少和增加12,480,000港元。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股東應佔純利約27,05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約68,71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12,000,000股(二零零一年：270,542,466股)計算。

由於在年內及對上一個年度並無出現攤薄事項，故並無計算該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固定資產

本集團

	投資物業	租約土地 及樓宇	機器 及設備	傢俬、 裝置 及租約 物業裝修	汽車	在建工程	總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1,500	53,610	56,271	8,742	4,983	6,512	131,618
添置	—	38,973	32,462	29,679	235	18,715	120,064
轉撥	—	926	—	5,586	—	(6,512)	—
出售	—	—	(33)	—	—	—	(33)
註銷	—	(2,278)	(40)	(1,524)	—	—	(3,842)
重估虧絀	(250)	(2,321)	—	—	—	—	(2,571)
	<u>1,250</u>	<u>88,910</u>	<u>88,660</u>	<u>42,483</u>	<u>5,218</u>	<u>18,715</u>	<u>245,236</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250	88,910	88,660	42,483	5,218	18,715	245,236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	—	24,650	3,761	2,511	—	30,922
本年度撥備	—	2,490	10,242	3,714	334	—	16,780
出售時撥回	—	—	(28)	—	—	—	(28)
註銷時撥回	—	(302)	—	(790)	—	—	(1,092)
重估時撥回	—	(2,188)	—	—	—	—	(2,188)
	<u>—</u>	<u>—</u>	<u>34,864</u>	<u>6,685</u>	<u>2,845</u>	<u>—</u>	<u>44,394</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	34,864	6,685	2,845	—	44,39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1,250</u>	<u>88,910</u>	<u>53,796</u>	<u>35,798</u>	<u>2,373</u>	<u>18,715</u>	<u>200,842</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00</u>	<u>53,610</u>	<u>31,621</u>	<u>4,981</u>	<u>2,472</u>	<u>6,512</u>	<u>100,696</u>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	—	88,660	42,483	5,218	18,715	155,076
按估值	1,250	88,910	—	—	—	—	90,160
	<u>1,250</u>	<u>88,910</u>	<u>88,660</u>	<u>42,483</u>	<u>5,218</u>	<u>18,715</u>	<u>245,236</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固定資產(續)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獨立專業合格估值師行Castores Magi Surveyors Limited (「Castores」)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及折舊替代成本基準，重估位於香港及中國其他地方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之價值分別為3,91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4,130,000港元)及85,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49,480,000港元)。重估產生之虧絀為128,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盈餘4,730,000港元)及5,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已分別從資產重估儲備扣除和反映在損益表上。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Castores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價值為1,25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500,000港元)。此項重估產生的虧絀25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已反映在損益表上。

倘本集團之重估租約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本集團計入財務報表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之總值將約為83,13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48,880,000港元)。

本集團以融資租約持有並計入汽車與機器及設備之總額內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汽車	145	182
機器及設備	13,380	644

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乃以中期租約持有，現進一步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香港	3,910	4,130
其他地方	85,000	49,48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4. 固定資產(續)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及租約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250,000港元及1,800,000港元，已作為本集團所獲往來銀行融資之抵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15,668	115,66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8,405	36,704
	164,073	152,372

附屬公司之結餘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之面值	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i-Syste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Sun East Electronic Equip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5,000,000港元	100%	機器買賣
Fulvan Manufactur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美元	100%	機器製造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之面值	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Dystia Investments Inc.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	100%	提供研發及 品質管控服務
Sherarson Interinvest Company Lt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美元	100%	提供品質 管控服務
Pipersville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美元	100%	提供研發 服務
Pro-Tech Industries Corp.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美元	100%	電子消費品 製造及買賣
Rightrade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	100%	持有商標及 專利權
Frontier Precision System Co.,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暫無經營 業務
Suneast Electronics Development (Shenzhen) Co., Ltd.	中國	45,000,000港元	100%	機器製造及 買賣

除i-System外，上述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在年內註冊成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1,876	30,621
在製品	8,482	15,516
製成品	25,131	9,986
	65,489	56,123
減：滯銷存貨撥備	(7,652)	(6,454)
	57,837	49,66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二零零一年：無）。

17. 應收賬款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應收賬款依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58,395	63,054
91至120日	3,714	6,187
120日以上	29,884	16,267
	91,993	85,508
減：呆賬撥備	(11,413)	(7,200)
	80,580	78,308

本集團提供給客戶的貨貨期限一般乎介30至90日之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8. 應付賬款及票據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應付賬款及票據依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90日內	48,214	31,809
91至120日	8,524	1,117
120日以上	11,363	5,023
	68,101	37,949

19.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透支－附註20	4,977	1,704
銀行貸款：		
有抵押－附註20	14,950	—
無抵押	—	4,673
信託收據貸款	—	2,897
	19,927	9,274

20. 信貸融資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若干位於香港之租約土地及樓宇與投資物業(賬面淨值分別約為1,800,000港元及1,250,000港元)之第一法定抵押；
- (ii) 一間關連公司位於香港之物業之第二法定抵押；及
- (iii) 一位董事位於香港之一項物業之第三法定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

本集團為其屬下之生產線和設備以及消費品業務所租賃若干汽車、機器及設備。有關租賃乃列入作融資租約，租約餘下年期介乎1至3年。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約的未來最低租約還款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約款項		最低租約款項現值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款項須於以下期限內償還：				
一年內	5,857	449	5,311	393
第二年	3,905	153	3,767	12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69	—	1,152	—
最低融資租約還款總額	10,931	602	10,230	517
未來融資費用	(701)	(85)		
淨應付融資租約款項總額	10,230	517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5,311)	(393)		
長期部份	4,919	124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於年內被修訂及執行，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該準則要求的若干額外披露已載列於上文。有關新披露資料的上年度比較數字亦已在有關項下列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2.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3,098	2,501
年內支出－附註10	—	597
於三月三十一日	<u>3,098</u>	<u>3,098</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遞延稅項撥備之主要成份為加速折舊免稅額總值2,79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098,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零一年：無)。

23. 股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312,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u>31,200</u>	<u>31,200</u>

購股權

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標題為「購股權計劃」一節。

截至本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為止，本公司並無根據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儲備

	股份 溢價賬	實繳 盈餘	資產重估 儲備	外匯浮動 儲備	儲備及 企業 擴建基金	保留溢利	總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	4,800	—	(117)	—	95,316	99,999
發行股份	84,240	—	—	—	—	—	84,240
股份發行開支	(11,034)	—	—	—	—	—	(11,034)
資本化發行股份	(23,200)	—	—	—	—	—	(23,200)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							
折算差額	—	—	—	(23)	—	—	(23)
重估盈餘	—	—	4,730	—	—	—	4,730
年度純利	—	—	—	—	—	68,716	68,716
二零零一年度特別股息	—	—	—	—	—	(16,000)	(16,000)
二零零一年度中期股息	—	—	—	—	—	(3,120)	(3,120)
二零零一年擬派末期股息	—	—	—	—	—	(12,480)	(12,480)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50,006	4,800	4,730	(140)	—	132,432	191,828
重估虧絀	—	—	(128)	—	—	—	(128)
年度純利	—	—	—	—	—	27,052	27,052
綜合賬目時產生之							
折算差額	—	—	—	(144)	—	—	(144)
轉撥法定儲備	—	—	—	—	510	(510)	—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6	4,800	4,602	(284)	510	158,974	218,608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位於國內的附屬公司必須在分派盈利前，把稅後盈利的其中部份轉撥至不准分派的企業擴建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儲備(續)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 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本公司				
於收購i-System時產生 用於支付於註冊成立時 所配發之1,000,000股 未繳股款股份	—	115,568	—	115,568
發行股份	84,240	—	—	84,240
股份發行開支	(11,034)	—	—	(11,034)
資本化發行股份	(23,200)	—	—	(23,200)
本期純利	—	—	15,829	15,829
二零零一年度中期股息	—	—	(3,120)	(3,120)
二零零一年度擬派末期股息	—	—	(12,480)	(12,480)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50,006	115,468	229	165,703
年度淨虧損	—	—	(131)	(131)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50,006</u>	<u>115,468</u>	<u>98</u>	<u>165,572</u>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根據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之集團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根據上述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當時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為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若干情況下，本公司之實繳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業務溢利與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溢利	35,356	82,264
利息收入	(2,297)	(2,545)
折舊	16,780	12,025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250	—
租約土地及樓宇重估虧絀	5	—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	(28)	100
滯銷存貨撥備	1,198	5,303
呆賬撥備	4,129	2,256
固定資產註銷虧損	2,750	—
存貨增加	(9,366)	(15,447)
應收賬款增加	(6,401)	(31,3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93)	(3,320)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	30,152	12,6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823	954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81,858	62,88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年內融資活動變動分析

	已發行 股本及 股份溢 價賬 千港元	銀行貸款 千港元	一名有 關連人士 之貸款 千港元	融資租約 債項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200	935	12,617	761
融資活動淨現金				
流入／(流出)	81,006	3,738	(12,617)	(1,050)
訂立融資租約	—	—	—	806
	<u>81,206</u>	<u>4,673</u>	<u>—</u>	<u>517</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81,206	4,673	—	517
融資活動淨現金				
流入／(流出)	—	10,277	—	(4,008)
訂立融資租約	—	—	—	13,721
	<u>—</u>	<u>10,277</u>	<u>—</u>	<u>13,721</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81,206</u>	<u>14,950</u>	<u>—</u>	<u>10,230</u>

(c) 重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就固定資產訂立融資租約資本總值13,72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806,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營業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表附註14)，協定租期為2年。租約條款亦一般規定租戶須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營業租約於以下期間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6	8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6
	56	140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賃安排承租若干廠房物業，物業之協定租期由2年至10年不等。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營業租約於以下期間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重列)
一年內	4,860	4,84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281	18,305
五年後	19,903	24,159
	43,044	47,30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營業租賃安排 (續)

於年內採用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規定營業租賃之出租人須披露根據不可撤回營業租約之應收未來最低租金總額，詳情見上文附註(a)，惟以往毋須披露該等資料。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亦規定營業租賃之承租人須披露應付未來最低租金總額，而以往則僅須披露於來年之應付租金。因此，上文附註(b)所述承租人根據營業租約所作之上年度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入賬，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沒有涉及任何重大營業租賃安排。

27. 承擔

除了如上文附註26(b)詳述的營業租賃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有關已訂約未提撥樓宇建造之資本承擔	<u>4,854</u>	<u>6,414</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28.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附追索權貼現票據	—	1,869	—	—
授予附屬公司銀行融資之擔保	<u>—</u>	<u>—</u>	<u>86,000</u>	<u>85,600</u>

於結算日，由本公司向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作抵押之信貸融資額已動用約6,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未動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9.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繳付利息予一位有關人士	—	280

繳付予一位有關連人士之利息乃與所授出之貸款有關。貸款應計利息參考銀行利率並已於上年度全數清還。

30. 比較數字

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由於本年度採用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故此已修訂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及結存之會計處理方法及呈報方式，以符合新規定。因此，已作出若干上年度調整，並將若干比較數字重新入賬，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3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